

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
《热处理加工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1
2020年12月11日，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组织召开热处理加工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齐荣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并特邀2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成员现场查看了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and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自查汇报，根据四川齐荣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的验收监测报告，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等要求，经验收小组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建设地点

德阳市图门江路德阳东方卓越电工设备有限公司厂区内。

2、建设规模

总投资280万元，目前厂区实际能达到年产钢构件调质600t、钢构件氮化40t、钢构件表淬50t、钢构件回火800t的生产能力，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188m²。

3、主要建设内容



租赁现有生产车间 1188m²，购置安装有台车炉、井式炉、箱式炉、氮化炉、回火炉、立式淬火机床、超音频、中频、校直机、油淬槽、水淬槽等设施设备。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德阳市图门江路德阳东方卓越电工设备有限公司厂区内，是一家从事中大型钢结构零部件进行热处理表面改性的厂家，公司成立于 2014 年，2018 年 11 月进行了补办环评手续，并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取得了德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德环审批【2018】24 号环评批复文件。。

本项目为新建（补评），目前项目配套的各项环保设施和措施已按环评和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项目运行至今无投诉现象。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7.9%。

（四）验收范围

热处理加工中心项目生产线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报告相比，发生变动的有：取消食堂及油烟净化器；办公室面积较少 1010m²；新增备用回火炉 1 台。除此之外，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和环评报告均一致，无重大变动，满足验收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排放及治理

1、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水淬调质生产用水与表淬生产用水，其中水淬调质用水循环使用。

治理措施：本项目已在车间内设置有截流沟，表淬废水经截流沟引导进行液氮储池后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排入厂区雨水沟，最终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外排石亭江。

2、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厂区外图门江路段污水管网，进入石亭江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外排III类水域——石亭江。

(二) 废气排放及治理

1、淬火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在生产过程中的油淬工段会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

治理措施：本项目针对油淬产生废气，采用半封闭式集气罩对淬火槽产生废气进行收集，并配套有风机（4000m³/h）及等离子除油处理系统，最终尾气经24m高烟囱排放。

2、氮化废气

项目氮化炉运行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氮化废气。

治理措施：项目氮化尾气引入尾部燃烧系统燃烧后无组织排放。

3、食堂油烟

项目依托食堂已取消，因此不再产生对应污染物，本次验收不再



做分析。

（三）噪声排放及治理

治理措施：厂房隔声，合理布设设备，生产过程中加强厂房门窗的密闭作业，减少设备运行噪声无阻挡传播，对外环境进而造成影响；加强日常维护，避免带病工作；合理安排时间：项目仅白天8小时进行生产，夜间不生产。

（四）固废处置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为危险废物和一般废物两类：

1、一般固废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一般固废有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清洁固废。

治理措施：项目生活垃圾依托卓越电工厂内垃圾收集系统统一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原料液氨为罐装，淬火油为桶装，使用后废包装材料均由厂家及时回收，不再厂内暂存；清洁固废定期采用铁桶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点，定期由环卫统一清运。

2、危废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淬火油及油泥。

治理措施：本项目针对产生的淬火油及油泥，本项目将在每次清掏及更换后，直接交由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已经与德阳市富可斯润滑油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应危废协议，见附件），不在厂内暂存。

（五）地下水防治措施



地面一般硬化防渗；淬火槽强化防渗；油淬后沥干在成油盒中进行，利用成油盒收集沥干淬火油后，油品回用于淬火槽，无其他油品单独存放，且成油盒紧邻淬火油槽。

（六）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目前正在委托第三方进行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及应急物资的配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等离子除油处理系统尾气排气筒（24m）排放非甲烷总烃废气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排放限值，满足达标排放。

项目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的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氨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氨的厂界标准限值，满足达标排放。

（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值不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主要原因为洗碗厂产生了较大干扰噪声。

（三）总量控制检查

以非甲烷总烃实际总排放量为 $0.0035\text{t/a} < \text{总量控制 } 0.189\text{t/a}$ 。

因此本项目满足总量控制指标。

（四）排污许可证申请情况



项目已于 2020 年 8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5106003094063322001P）。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热处理加工中心项目位于德阳市图门江路德阳东方卓越电工设备有限公司厂区内，根据四川齐荣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热处理加工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管理和处置基本符合相关固体废物管理、处置要求，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热处理加工中心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期间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固体废物管理和处置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总体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 （一）完善应急措施；
- （二）书面承诺危废不暂存；
- （三）核实风机风量；
- （四）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执行环境监测计划；预留符合规范的采样平台及采用口，满足环保监管要求；
- （五）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正常运行各项环保设施，杜



绝不正常运行环保设施，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专家组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
专家组签字：

常科曼 杨

德阳锐拓机械有限公司

2020年 1 月 11 日
2021

附件 1：专家组名单

